

《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
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
缔约国会议

9 November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9 年会议

2009 年 11 月 12 日至 13 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 8

促进普遍加入《公约》的行动计划，包括实施
《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赞助方案

关于《特定常规武器公约》框架内赞助方案的报告

指导委员会协调员提交

导言

1. 赞助方案是根据《公约》缔约方第三次审查会议的一项决定(《最后文件》CCW/CONF.III/11 (Part II)的决定 5)在《公约》的框架内建立的。这项决定的具体内容，包括赞助方案的一般原则、基本目标、基本运作目标以及基本运作模式，详列于《最后文件》附件四。本报告涵盖 2008 年 1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

赞助方案的目标

2. 《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赞助方案旨在：
 - (一) 加强《公约》及其议定书的执行；
 - (二) 促进普遍遵守《公约》及其议定书中载明的规范和原则；
 - (三) 支持普遍加入《公约》及其议定书；以及
 - (四) 增强各缔约国之间在有关《公约》及其议定书的问题上进行合作、信息交流和磋商。
3. 根据赞助方案的基本运作目标，方案应提供各种形式的援助，包括但并不限于支助各国的代表参加与《公约》有关的活动，特别是受战争遗留爆炸物和地雷影响并且是最不发达国家或者资源有限的国家、正在加入《公约》及其议定书的

国家以及正在从事与自身执行《公约》及其议定书有关活动的国家的代表参与《公约》有关的活动。方案也可支助具有实地经验的适当合格专家或学者，特别是上文所述国家的专家或学者，开展研究和/或在有关会议或研讨会上介绍某些人们感兴趣的专题。

赞助方案指导委员会

4. 根据《决定》中规定的基本运作模式，一个非正式的指导委员会负责订立《决定》中未明确说明的运作模式，确保对赞助方案的日常执行工作给予指导。该指导委员会将由该方案捐助国和联合国裁军事务厅的代表组成。此外，三个区域集团的代表和中国的代表、缔约国会议候任主席和联合国排雷行动处的代表被邀请作为观察员和顾问参加其会议。每个缔约国均可要求委员会听取其意见。缔约国委托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排雷中心)负责方案的行政管理。

《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赞助基金管理的准则

5. 指导委员会于 2007 年核准了《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赞助基金管理的准则(CCW/MSP/2007/4, 附件一)。《准则》第 10 段已修订，以反映排雷中心员额配置的变化情况。《准则》的最新文本载于附件一。

赞助方案的活动

6. 自从 2008 年 11 月 1 日以来，指导委员会于 2009 年 1 月 9 日、3 月 6 日、6 月 9 日和 9 月 30 日在日内瓦举行了 4 次会议。在 2009 年 6 月 9 日的会议上，指导委员会任命荷兰的彼得·范东克尔斯胡德先生为协调员，在立陶宛的埃德瓦尔德斯·博里索瓦斯大使在日内瓦结束任期时接替他。协调员主持指导委员会的会议。

7. 指导委员会决定以非正式和灵活的方式开展工作。委员会就实现这一点的方式和方法达成了谅解，CCW/MSP/2007/4 号文件第 7 段对有关原则进行了详细解释。

8. 指导委员会的所有决定均以协商一致方式作出。这些决定涉及赞助方案的运作，其中包括按照赞助方案基本目标和运作目标批准参与《公约》有关的活动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委员会始终努力支持以下原则：对《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或非缔约国自发提出的赞助请求都给予认真审议，除非方案面临严重的资金限制，否则不予拒绝。

9. 除了就受赞助参加日内瓦《特定常规武器公约》会议的人员作出决定以外，指导委员会目前还正在讨论如何进一步改进赞助方案并提高其作为促进普遍加入《公约》及其执行的有效工具的效率。在这一方面，指导委员会同意资助匈牙利提议的一个试点项目，就第 5 号议定书和战争遗留爆炸物的清理、清除和销毁问

题布达佩斯讲习班(2009年6月29日至30日)制作一部电影,随后将以数字视盘的形式作为一种外联工具予以分发。指导委员会认为,这一项目不会成为一个先例,并将受到定期评价。

捐助方

10. 方案的一般指导原则之一是对方案的捐助以自愿为基础。

11. 《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第三次审查会议的秘书长和指导委员会协调员分别于2007年2月23日和2008年9月22日致函《公约》缔约国,请它们考虑为建立赞助方案提供财政支助。目前已收到下列国家的捐助:澳大利亚、加拿大、中国、丹麦、法国、印度、立陶宛、荷兰、西班牙、土耳其和欧盟委员会。瑞士通过对于排雷中心的整体捐款承担了《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赞助方案有效管理所需的工作人员、办公场所以及其他方面的开支。

帐目(瑞郎)

12. 2008年11月1日至2009年10月31日,支出相当于152,931瑞郎。截止2009年10月31日,余额为230,564瑞郎。详细情况载于附件一。

受益人

13. 指导委员会举行了数次会议讨论赞助方案的执行工作。委员会就有资格领取赞助金以参加在日内瓦的《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相关会议的缔约国代表或专家作出决定。指导委员会努力在决策过程中采取透明的运作方式,以决定赞助方案的受益国。潜在受益方名单是基于第三次审查会议决定中规定的标准的。协调员向属于指导委员会所列和商定类别的那些国家转交了邀请信,请其提名参加委员会工作的代表。

14. 2008年11月1日至2009年10月31日,42名代表和专家得益于赞助方案。详细情况载于附件二。

结论

15. 由于方案的资金来自自愿捐款,赞助方案的成功和效率在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资金的具备情况。所以,请所有缔约方考虑向方案提供资助。

16. 拨给赞助方案的资金将由外聘审计师进行审计,审计报告将发送给委员会的所有成员,任何缔约国均可向联合国索取审计报告。2008年审计报告和关于赞助方案行政管理的排雷中心年度财务报告(20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已于2009年9月30日分发给指导委员会的成员。

17. 2009 年审计报告和关于赞助方案行政管理的排雷中心年度财务报告(20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将由排雷中心于 2010 年在完成审计以后分发给指导委员会的成员。

18. 各缔约国将在下一次《特定常规武器公约》审查会议上审查和评估赞助方案及其基本运作模式和总体执行情况，以加强其未来活动的效力和效率。

附件一

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排雷中心)关于 2008 年 1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期间《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行政管理的报告

概述

1. 日内瓦国际人道主义排雷中心(排雷中心)管理《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份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公约》)赞助方案。
2. 方案的管理依据 2007 年 6 月 29 日赞助方案指导委员会核准并随后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修改的《公约》赞助基金管理准则。

活动

3. 整套赞助包括所有交通费用(经济舱, 最经济价格)、旅馆住宿和每日生活津贴。本报告涵盖 2008 年 1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的会议。
4. 2008 年 1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 以下捐助方向《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赞助方案提供了捐款: 澳大利亚、欧盟委员会、印度和荷兰。瑞士通过对于排雷中心的整体捐款承担了《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赞助方案有效管理所需的工作人员、办公场所以及其他方面的开支。

账目

余额

5. 截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 排雷中心代表《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赞助方案指导委员会管理的《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赞助方案基金账户的余额为 230,564 瑞郎。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账目如下:

捐款
2007

	瑞郎
澳大利亚	40'934
加拿大	27'943
中国	11'771
欧盟委员会	156'082
印度	10'829
立陶宛	10'000
土耳其	1'145
银行利息	21
2007 收到的捐款总额	258'725

支出
2007

	11 月	瑞郎
旅费	38'820	38'820
膳宿	38'916	38'916
每日生活津贴	21'535	21'535
银行费用	132	132
合计	99'403	99'403

余额
2007

	瑞郎
2007 年捐款	258'725
2007 年开支	99'403
2007 年余额	159'322

捐款
2008

	瑞郎
澳大利亚	16'000
中国	11'087
丹麦	42'025
欧盟委员会	147'284
法国	7'677
荷兰	29'850
西班牙	44'417
土耳其	997
银行利息	85
2008 年收到的捐款总额	299'422

支出
2008

	4 月	7 月	9 月	11 月	瑞郎
旅费	18'701	24'758	7'398	15'318	66'175
膳宿	8'430	22'757	3'370	18'016	52'573
每日生活津贴	5'800	11'955	1'670	9'605	29'030
银行费用	-	-	-	-	99
合计	32'931	59'470	12'438	42'939	147'877

余额
2008

	瑞郎
2007 年结转	159'322
2008 年捐款	299'422
2008 支出	147'877
2008 余额	310'867

捐款

2009 (截止 10 月 31 日)

	瑞郎
澳大利亚	18'200
印度	11'489
2009 年收到的捐款总额	29'689

支出

2009 (截止 10 月 31 日)

	2 月	4 月	8 月	11 月	瑞郎
旅费	11'702	34'502	2'872	-	49'382
膳宿	9'362	22'268	2'531	-	34'161
每日生活津贴	5'575	14'445	1'330	-	21'350
银行费用	-	-	139	-	139
电影制作 ¹	-	-	4'960	-	4'960
合计	26'639	71'215	11'832	-	109'992

余额

2009 (截止 10 月 31 日)

	瑞郎
2008 年结转	310'867
2009 年捐款	29'689
2009 支出	109'992
截止 2009 年 10 月 31 日的余额	230'564

6. 《特定常规武器公约》赞助方案基金 2009 年的账目将于 2010 年由一家独立的审计事务所(普华永道)进行审计。

¹ 2009 年 6 月 29-30 日, 匈牙利政府组织制作关于“战争遗留爆炸物的清理、清除和销毁问题布达佩斯讲习班”的数字视盘。

附件二

《公约》赞助方案的受益人

以下详细列出受到邀请并得到赞助方案资助的受益人以及实际派人参加 2008 年 11 月、2009 年 2 月、2009 年 4 月和 2009 年 8 月《公约》会议的受益人。

1. 《公约》政府专家组 2008 年第五次会议(2008 年 11 月 3 日至 7 日); 第五号议定书第二次会议(2008 年 11 月 10 日至 11 日); 修正的第二号议定书第十次年度会议(2008 年 11 月 12 日); 《公约》缔约方会议(2008 年 11 月 13 日-14 日)

指导委员会决定邀请 14 个国家, 但只有三个国家按时作出答复并得到赞助: 伊拉克、黎巴嫩和莫桑比克(非缔约国)。从以下国家收到了六项单独自愿请求: 贝宁、古巴、喀麦隆、摩洛哥、秘鲁和塞内加尔。赞助方案还应《公约》政府专家组主席的请求, 赞助了受害者援助问题主席之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阿内莎·昂比罗维克女士参加会议。总共有 10 人得到了赞助。

2. 《公约》政府专家组 2009 年第一次会议(2009 年 2 月 16 日至 20 日)

指导委员会邀请了以下六个国家: (1) 贝宁、柬埔寨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缔约国); (2) 布隆迪、伊拉克和莫桑比克(非缔约国)。从以下国家收到了四项单独自愿请求: 阿富汗、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和秘鲁。指导委员会还收到了政府专家组主席赞助受害者援助问题主席之友的请求(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最后八人得到了赞助: 阿富汗、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哥伦比亚、科特迪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莫桑比克和秘鲁。

3. 《公约》政府专家组 2009 年第二次会议(2009 年 4 月 14 日至 17 日); 《公约》修正的第二号议定书专家组(2009 年 4 月 20 日至 21 日)和《公约》第五号议定书专家会议(2009 年 4 月 22 日至 24 日)

指导委员会邀请了两个国家: 贝宁(缔约国)和莫桑比克(非缔约国)。此外, 修正的第二号议定书专家组和第五号议定书专家会议的主管官员邀请了专家。最后, 来自 19 个国家的 22 人得到了赞助: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白俄罗斯、贝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3 人)、科特迪瓦、古巴、萨尔瓦多、格鲁吉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尼加拉瓜、秘鲁、塞内加尔、斯洛伐克、塔吉克斯坦(2 人)、多哥、乌干达、联合王国、乌克兰。详细情况如下:

No.	国家	邀请者	《公约》会议
1.	贝宁(政府代表)	指导委员会	政府专家组、修正的第二号议定书、第五号议定书
2.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受害者援助协调员)	政府专家组主席	政府专家组、修正的第二号议定书、第五号议定书
3.	科特迪瓦(政府代表)	指导委员会	政府专家组、修正的第二号议定书、第五号议定书
4.	联合王国(专家)	简易爆炸装置问题协调员	修正的第二号议定书
5.	秘鲁(政府代表)	指导委员会	政府专家组
6.	古巴(政府代表)	指导委员会	政府专家组
7.	多哥(政府代表)	指导委员会	修正的第二号议定书、第五号议定书
8.	乌克兰(政府代表)	指导委员会	修正的第二号议定书、第五号议定书
9.	阿富汗(专家)	受害者援助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10.	阿尔巴尼亚(专家)	受害者援助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11.	白俄罗斯(专家)	扫雷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12.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专家)	扫雷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13.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专家)	受害者援助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14.	萨尔瓦多(专家)	受害者援助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15.	格鲁吉亚(专家)	扫雷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16.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专家)	扫雷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17.	尼加拉瓜(专家)	扫雷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18.	塞内加尔(专家)	扫雷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19.	斯洛伐克(专家)	国家报告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20.	塔吉克斯坦(专家)	扫雷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21.	塔吉克斯坦(专家)	受害者援助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22.	乌干达(专家)	受害者援助问题协调员	第五号议定书

4. 《公约》专家组非正式会议(2009年8月17日至21日)

鉴于这次会议的非正式性质，应政府专家组主席的请求，指导委员会决定赞助以下两位主管：军事和技术专家会议主席罗伯托·卡洛斯·华雷斯上校(阿根廷)和受害者援助问题主席之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